

证券代码：834322

证券简称：赛思软件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沈志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718,200股，占公司股本的34.76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蔚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0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8.242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丁军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

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6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949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吴浩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龚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肖泽华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28,8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60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张扬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

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扬先生：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42011419911018****，199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口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6年3月-2017年12月担任赛思有限实施工程师。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赛思软件项目经理，现任赛思软件项目中心数字政企事业部部长。

(四) 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7月2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蒙虎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

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未对公司、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